

债券市场普通投资者风险揭示书

尊敬的投资者：

债券投资具有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操作风险、临时停市风险及其他各类风险。为了使您更好地了解债券市场交易的风险，根据有关证券交易法律法规、规章、规则，特提供本风险揭示书，请认真仔细阅读，慎重决定是否进行债券交易。投资者从事债券交易存在如下风险：

一、【投资者适当性】投资者应当根据自身的财务状况、投资的资金来源、实际需求、风险识别和承受能力，投资损失后的损失计提、核销等承担损失方式，审慎决定参与债券交易。

二、【信用风险】债券发行人存在严重违反法律法规或者合同约定的行为，或者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立案调查，严重影响其偿债能力；存在发生债务违约或者延迟支付本息事件；发生严重影响其偿债能力的其他重大事项，导致债券还本付息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其他影响投资者权益保护的负面情形的；投资者购买或持有资信评级较低的公司债、企业债，将面临信用风险。

三、【市场风险】由于市场环境或供求关系等因素导致的公司债、企业债价格波动的风险。

四、【流动性风险】投资者在短期内无法以合理价格买入或卖出公司债、企业债，从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五、【债券发行人风险】投资者对债券发行人的经营风险、偿债风险、诉讼风险及债券的投资风险或者收益等作出判断或保证；投资者应当关注债券投资的相关风险，避免因参与公司债、企业债券交易而遭受难以承受的损失。

六、【政策风险】由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交易所规则的变化、修改等原因，可能会对投资者的交易产生不利影响，甚至造成经济损失。对于因交易所制定、修改业务规则或者根据业务规则履行自律监管职责等造成的损失，本公司不承担责任。

七、【操作风险】操作性风险是指由于投资者人为操作失误、信息系统故障或工作程序等原因导致结算业务发生的风险。

八、【信息披露风险】发行人、增信机构及专业机构的信息披露不及时或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债券持有人遭受经济损失的风险。

九、【临时停市风险】沪深交易所、北交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依据相关规定实施临时停市，投资者将面临在停市期间无法进行交易的风险，延迟交收风险或支付应付资金利息及违约金风险。

十、【不可抗力风险】因出现火灾、地震、瘟疫、社会动乱等不能预见、避免或克服的不可抗力情形给投资者造成的风险。

本风险揭示书的揭示事项仅为列举性质，未能详尽列明债券交易的所有风险。每项风险都有可能导致您本金亏损及其它损失。投资者在参与债券交易前，应认真阅读债券上市说明书以及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并做好风险评估与财务安排，确定自身有足够的风险承受能力，避免因参与债券交易而遭受难以承受的损失。

个人投资者（本人）或机构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机构投资者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